股票代码：600159 股票简称：大龙地产 编号：2017-010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市大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
中山市大龙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山嘉盛”）于 2017
年 2 月 22 日收到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签发的《成交确认书》，成功竞得
中山市东区宗地编号为 W21-16-0050、W21-16-0051 的两块国有建设
用地使用权，总成交价为 48,520.95 万元，配建人才安置房总面积为
31,200 平方米。其中宗地编号为 W21-16-0050 成交价为 36,772.95
万元，配建人才安置房面积为 23,040 平方米；宗地编号为
W21-16-0051 成交价为 11,748 万元，配建人才安置房面积为 8,160
平方米。
上述参与竞拍事宜已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
二次会议

方米，出让年限为商业 40 年，住宅 70 年。成交金额为 36,772.95 万
元，配建人才安置房面积为 23,040 平方米（人才安置房户型面积为
90-144 平方米）。
2、宗地编号为 W21-16-0051 地块位于中山市东区紫马岭村，土
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，土地总面积为 8,900 平方米，规划计容建筑
面积为 19,580 平方米，配套商业面积 2,937 平方米，出让年限为商
业 40 年，住宅 70 年。成交金额为 11,748 万元，配建人才安置房面
积为 8,160 平方米（人才安置房户型面积为 90-144 平方米）。
二、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对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
可持续发展有着促进作用。
三、风险提示
本次竞买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房地产市场状况下充分考虑
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，但由于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
影响较大且具有周期性波动，因此公司存在上述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
益的风险。
四、备查文件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2、《信息披露暂缓或豁免事项登记审批表》
3、《成交通知书》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